※本電子檔僅供參考,正式內容以書面簡章爲準

******** * * 國立臺南大學 * * * * **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 ** ********



97年10月14日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

校址:70005 台南市樹林街 2 段 33 號

網址:http://web.nutn.edu.tw

國立臺南大學98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項目	日 期	星期
發售簡章 (本校企劃組、警衛室或通訊購買)	97年10月21日	1
一律網路報名(http://webm3.nutn.edu.tw/Recruit/)	97年11月10~17日	-~-
郵寄報名表及各系所規定之相關資料 (或自行送件)	97年11月10~17日	-~-
一、審查資料通過者名單公告,請考生自行上網查榜		
(http://webm3.nutn.edu.tw/Recruit/)	97年11月25日	二
二、11/28 再上系所網站查詢面試考場及時間		
考場公告在各系所網站	97年11月28日	五
筆試、面試日期	97年11月30日	日
榜單公告	97年12月09日	11
寄發成績單	97年12月10日	=
申請複查截止	97年12月16日	11
正取生最後報到日	97年12月22日	-
備取生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遞補錄取名額	97年12月24日	=
備取生報到	97年12月31日	111

一、報名資料收件地址:70005台南市樹林街二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 委員會收或自行送件至本校教務處企劃組。

二、購買書面簡章:每份工本費50元。

1. 現購:本校警衛室(每天24小時發售)。

2. 函購:請寄本校教務處企劃組收(須註明函購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並附(1)50元(不收郵票)(2)大4開(28×38公分)信封一個並 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郵遞區號、貼足限時回郵郵資17元。

三、簡章閱覽網址:http://webm3.nutn.edu.tw/Recruit/

四、府城校區地址: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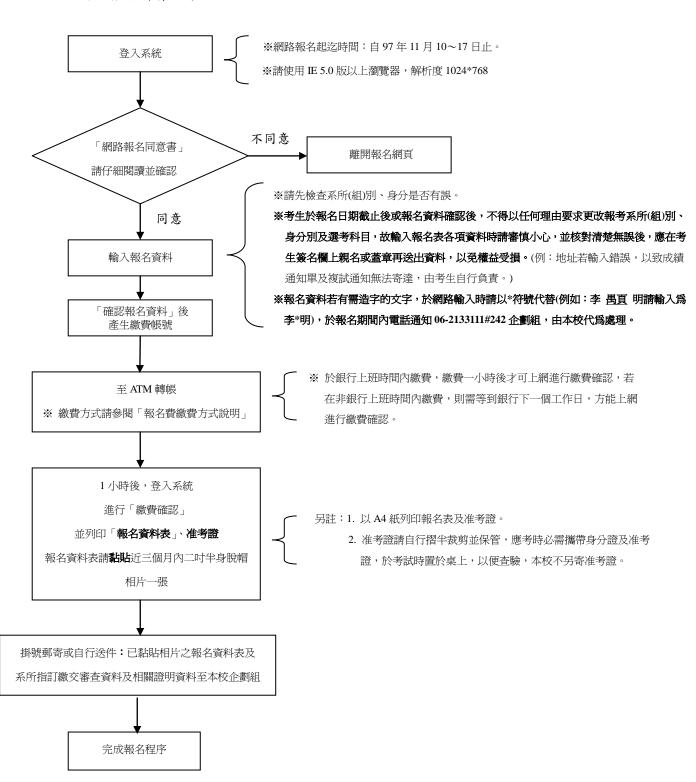
五、榮譽教學中心地址:台南市東區榮譽街67號,原忠孝國中舊校區。

六、本校總機電話:06-2133111 企劃組分機241、242

	業流程及注意事項	
	說明	
壹、報名資格		3
參、甄試科目、面試:	地點、日期時間表	3
肆、招生系所别、名	額、報名附加規定及條件	4
一、教育學院	1. 測驗統計研究所碩士班	4
	2. 諮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	5
	3.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6
	4. 教育學系科技發展與傳播碩士班	7
	5.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6. 輔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7. 重度障礙研究所碩士班	
	8. 體育學系碩士班	
	9.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12
二、人文與社會學	院 10. 行政管理學系碩士班	13
三、藝術學院	11.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碩士班	
四、理工學院	12.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碩士班	15
	13.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14. 材料科學系碩士班	
	15. 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18
	16. 通訊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17.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20
	18. 電機工程學系光電工程碩士班	21
五、環 境 與	19. 環境生態研究所碩士班	22
生態學院	20. 生態旅遊研究所碩士班	
	21. 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22.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碩士班	25
伍、錄取原則		26
陸、報到		26
柒、注意事項		26
捌、報名手續		27
玖、報考碩士班同等:	學力認定標準	27
拾壹、申訴		28
拾貳、試場規則		28
附表一、推薦函		29
附表二、考生在校成:	績名次證明書	31
附表五、切結書		34
附表六、成績複查申	請書	35
	取聲明書	
附錄一、國立臺南大	學鄰近住宿資訊(僅供參考)	37
附錄二、國立臺南大	學府城校區交通位置圖	38
附錄三、國立臺南大學	學榮譽教學中心交通位置圖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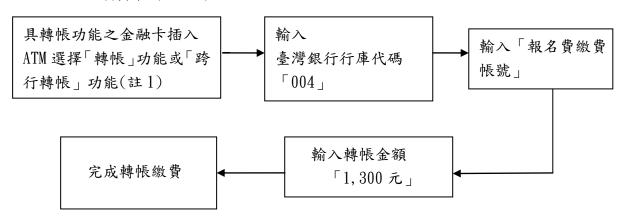
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網路報名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

- 一、 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報名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WWW)上操作的系統,考生限使用 IE 5.0 以上瀏覽器進行網路報名及往後的各項網路查詢服務,使用網路報名僅需要一台可上網電腦、瀏覽器與印表機即可。
- 二、網路報名網址:http://webm3.nutn.edu.tw/Recruit/
- 三、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報名及繳費方式說明

- 一、報 名 費:新臺幣1,300元整,報名費繳交後概不退費(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報名時需附縣、市政府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
- 二、繳費期間:97年11月10日至11月17日止。
-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將報名資料表以 A4 紙列印出及各相關報名資料於 11 月 17 日前(以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以掛號郵寄「國立臺南大學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或自行送件至本校教務處企劃組。
- 四、准 考 證:請以 A4 紙自行列印摺半裁剪,考試或面試時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 於考試時置於桌上左角以便查驗,本校不另寄准考證。
- 五、繳費方式:持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手續費最高17元)。



- 註 1.:(1)持金融卡至自動櫃員機(ATM)辦理轉帳繳費者,請先確認金融卡具有轉帳功能後再進行轉帳繳費(注意:若干金融機構於91年後受理申請或更換之金融卡,除客戶提出申請外,並不具有轉帳功能,若因金融卡不具轉帳功能致無法報名者,一律不得要求任何補救措施)。
 - (2)辦理轉帳繳費者如欲確認金融卡是否具有轉帳功能或欲申請金融卡轉帳功 能,請逕洽金融卡原發卡機構辦理。
 - 註 2. : 若利用郵局之自動櫃員機轉帳繳費,金融卡插入 ATM 後請選擇「跨行轉帳」功能,再選擇「非約定轉帳號」,之後輸入行庫代碼 004、報名費繳費帳號及轉帳金額,即可轉帳成功。

六、繳費方式說明:

- (一)上述繳費方式,均須使用「報名費繳費帳號」,該帳號僅供考生個人使用,請小心 輸入。
- (二)於銀行上班時間內繳費,繳費一小時後才可上網進行繳費確認,若在非銀行上班時間繳費,則需等到銀行下一個工作日,方能上網進行繳費確認,如繳費入帳完成後即可上網列印報名表及准考證(報名表要貼相片、准考證不必貼相片)。
- 七、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如「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欄(持台灣銀行金融卡 至台灣銀行 ATM 轉帳繳費者免扣手續費)沒有出現金額或帳戶餘額沒有扣款者,即表示 轉帳未成功,請依繳費方式再次完成繳費。
- 八、繳費後請保留交易明細表或繳費收據備查。

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臺、報名資格:

- 一、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 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應屆畢業生。
- 二、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詳見簡章27頁「報考碩士班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三、符合各甄試學系所報考資格附加規定及條件(系所有特別規定者,依其規定)。

貳、修業年限:一至四年(依系所修業規定)。

- 一、在職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修業期限得再延長一年為 限,在職生身分之界定以入學時之報考身分為準,入學後依就讀系所修業規定辦理。
- 二、凡未修畢各系所碩士班基礎學科者,應於入學後補修,但不得列入系所碩士班畢業 學分計算,基礎學科由各系所碩士班視實際需要決定之。

參、碩士班甄試科目、面試地點、日期時間表:

	日 期	11	l 月 30 日(星期日)		筆試及
	碩士班系所別	上 午	甄試科目	下 2:00~6:00	面試地點
*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8:20~10:00	課程與教學理論	面試	府城校區紅樓
*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8:20~09:30	特殊教育理論基礎	面試	立计长压
*	輔助科技研究所	8:20~09:30	特殊教育理論基礎	面試	府城校區 啟明苑
*	重度障礙研究所	8:20~09:30	特殊教育理論基礎	面試	AX -71 90
	行政管理學系碩士班	8:20~10:00	行政學或管理學	10:20 開始面試	府城校區文薈樓
	測驗統計研究所	8:20 開始	面試		榮譽教學中心
	教育學系科技發展與傳播	8:20 開始	面試		府城校區紅樓
	諮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府城校區紅樓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府城校區誠正大樓
	體育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府城校區文萃樓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 榮譽教學中心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宋含叙字十〇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府城校區思誠樓
	材料科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府城校區格致樓
	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	8:20 開始	面試		
	通訊工程研究所	8:20 開始	面試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電機工程學系光電工程	8:20 開始	面試		炒 與 払 與 由 、
	環境生態研究所	8:20 開始	面試		榮譽教學中心
	生態旅遊研究所	8:20 開始	面試		
	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碩士班	8:20 開始	面試		

有註明*****之系所,於11月30日中午12點在各系所辦公室前公佈初試結果,合格者始得參加下午的面試。

肆、招生系所別、名額、報名資格附加規定及條件、甄試項目及成績計分方式

(各系所名稱以教育部核定之名稱為準)

系	所別	測驗統計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	名額	3	2
報名	名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附現職機關 在職 主	進修同意書及服務證明書。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審資 50%		一、繳交資料:50% 1.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 2.推薦函二份。 3.讀書與生涯規劃(含簡單學習經歷 4.研究計畫: (1)建議內容:研究背景、研究目的 (2)建議格式:A4規格7-15頁、12 5.其他優良表現之資料,例如:學術等	與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成果。 號字、標楷體。
式	面試 50%	二、面試:50% 研究或讀書規劃的面試討論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	碩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註			
本角	斤網址	http://yp.nutn.edu.tw/~gimsweb/i	ndex. php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1753 E-mail	: tenyun@mail.nutn.edu.tw

系所別		諮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5
報名資格 及條件		凡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諮商、輔導、心理、社工等相關學系(組或學程)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諮商、輔導、心理、社工等相關學系(組或學程)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者。
	審查 資料 40%	 一、繳交資料:40% 1. 修讀諮商與輔導課程學分數與成績證明 20%(考生自行列表並檢附相關證件) 2. 諮商與輔導領域5年內研習、訓練與工作經驗 15%(考生自行列表並檢附相關證件) 3. 諮商與輔導相關著作或作品 5%(限3件以內) 4. 諮商與輔導研究計畫(不列入審查資料計分,但列入面試二計分)
''	面試 60%	二、面試:60%(面試一、二各15分鐘) 1.面試一:諮商實務 30% 2.面試二:研究計畫與諮商專業知能 30% *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 面試總分 2. 面試一: 諮商實務成績 3. 面試二: 研究計畫與諮商專業知能面試成績 4.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相關審查資料,將統一於複試結束2週後,於本校首頁公告通知領回。不 郵寄等其他方式,一概由考生親自領回,逾期未領將予以銷毀。		相關審查資料,將統一於複試結束2週後,於本校首頁公告通知領回。不接受郵寄等其他方式,一概由考生親自領回,逾期未領將予以銷毀。
本系網址		http://web.nutn.edu.tw/cg/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6 E-mail:gac615@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身分	(組)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	生名額	3	2
報	考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現任職一年以上, <i>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i>	年資計至98年7月31日。
一、審查資料:20%(須繳交下列資料) 1.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 2.讀書與生涯規劃(含簡單學習經歷、申請理由、研究與工作經驗3.研究計畫: (1)內容:研究背景、研究目的與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成(2)格式:A4規格,12號字、標楷體。 4.其他優良表現之資料,例如:學術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之作品 一、筆試:40% 課程與教學理論 * 11月30日中午12點在本系所辦公室前公佈初試結果,合格下午的面試。		歷、申請理由、研究與工作經驗)。 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成果。 皆體。 衍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之作品。	
	複試 40%	三、面試:研究計畫與讀書規劃 *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	2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複試成績 2.初試成績	
備註		各組如遇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他組名額中	
本系網址		http://web.nutn.edu.tw/gac610/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2 E-mail:gac610@mail.nutn.edu.tw	

系月	新別 教育學系科技發展與傳播碩士班		
身分((組)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	名額	3	2
報名	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現任職一年以上,年 <i>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i>	- 資計至 98 年 7 月 31 日。
甄試項目及計	審查 資料 60%	來近、中、長期之生涯規劃,包 3. 研究計畫: (1)建議內容: 研究背景、研究目 (2)建議格式: A4 規格, 12 號字	的與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成果。
分方式	面試 40%	二、面試:以口試方式進行,針對研究 進行提問與答辯。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各組如遇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	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他組名額中
本系	《網址	http://web.nutn.edu.tw/gac610/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2 I	E-mail: joanne@mail.nutn.edu.tw

系月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3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初試 60%	 一、審查資料:40% (應繳交資料如下列)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2.自傳、簡歷一份。 3.研究計畫一份。 4.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各一份(如與特教相關之競賽得獎證明、榮譽證明、已發表之文章、專題報告等)。 二、筆試:20% 特殊教育理論基礎 * 11月30日上午筆試,中午12點在本系所辦公室前公佈初試結果, 合格者始得參加下午的面試。
	複試 40%	三、面試 *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
	↑擇優 【順序	1. 筆試成績 2. 面試成績 3.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大學部非特殊教育學系畢業者,入學後依本系規定補修大學部特殊教育基本課程 10 學分。 自傳、簡歷格式請自本學系網站下載
本系	網址	http://www2.nutn.edu.tw/gac640
聯絡	6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41 E-mail:kuos@mail.nutn.edu.tw

系	所別	輔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	三名額	3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初試 60%	 一、審查資料:40% (應繳交資料如下列)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2.自傳、簡歷一份。 3.研究計畫一份。 4.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各一份(如與特教相關之競賽得獎證明、榮譽證明、已發表之文章、專題報告等)。 二、筆試:20% 特殊教育理論基礎 * 11月30日上午筆試,中午12點在本系所辦公室前公佈初試結果, 合格者始得參加下午的面試。
	複試 40%	三、面試 *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 筆試成績 2. 面試成績 3.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1.大學部非特殊教育學系畢業者,入學後依本系規定補修大學部特殊教育 基本課程 10 學分。 2. 自傳、簡歷格式請自本所網站下載
本角	斤網址	http://www2.nutn.edu.tw/gac640
聯系	各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41 E-mail:sally@mail.nutn.edu.tw

系	所別	重度障礙研究所碩士班
身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4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		 一、審查資料:40% (應繳交資料如下列)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2.自傳、簡歷一份。 3.研究計畫一份。 4.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各一份(如與特教相關之競賽得獎證明、榮譽證明、已發表之文章、專題報告等)。 二、筆試:20% 特殊教育理論基礎 * 11月30日上午筆試,中午12點在本系所辦公室前公佈初試結果, 合格者始得參加下午的面試。
	複試 40%	三、面試 *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 筆試成績 2. 面試成績 3. 審查資料成績		1. 筆試成績 2. 面試成績 3.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1.大學部非特殊教育學系畢業者,入學後依本系規定補修大學部特殊教育 基本課程 10 學分。 2. 自傳、簡歷格式請自本所網站下載
本戶	近網址	http://www2.nutn.edu.tw/gac640
聯系	各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41 E-mail:sally@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體育學系碩士班
身分	別	一般生
招生名	名額	4
報名位	条件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均可報考: 一、曾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東亞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國際單項總會或亞洲單項協會舉辦最高層級之錦標賽、全國運動會、全國大專運動會及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主辦之亞、奧運、世大運之單項運動及聯賽等表現優異者。 二、取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發之中級運動教練(含)以上之證書者。
甄試項目及計分	審查 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 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影印本三份),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 自傳(600字以內,一式三份,限 A4 紙張縱向、橫寫 12 號字)。 3. 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 4. 三年內運動成績證明正本一份(符合報考條件之一者)或運動教練證書正本(符合報考條件之二者)。 5.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參考資料各一式四份(如近三年內之獎狀、參賽紀錄或相關證照等影本)。
方式	面試 50%	二、面試:研究計畫發表 10 分鐘後口試,針對研究計畫、讀書與生涯規劃 及相關之議題進行提問與答辯。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担錄取川		1. 審查資料成績 2. 面試成績
備	註	錄取之新生在校期間必須參加或協助本校代表隊集訓及比賽。
本系網址		http://web. nutn. edu. tw/gac350/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轉 351 E-mail: feirry@mail.nutn.edu.tw

系所別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含在職生)
招生	生名額	6
甄試項目及計	審查 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一)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二)審查資料:總分100分。 1.幼教與個人能力相關經驗佐證資料 40%。 2.學習計畫 30%。 3.研究計畫 30%。 *審查資料分數未達 70 分者,不得參加面試。
分方式	面試 50%	二、面試:總分100分。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面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交 資料	審查資料: 一、幼教與個人能力相關經驗佐證資料(最多以6項為限): 1.個人專業學習經驗及成果:檢送與個人專業學習經驗及成果之相關文件(影印即可)詳述其意義及重要性,若為合作之專題或作品,須說明個人負責部分及貢獻程度。 2.個人能力自評及專長描述:請依欲攻讀的志趣與方向自評所備能力與專長。 3.足以證明學習所需英語能力之證明文件,如英檢證明或與之相當的各種英檢證明。 4.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二、學習計畫:一式一份 1.就讀研究所的志趣與方向。 2.研究所畢業後的計劃與目標。 三、研究計畫:一式一份 1.個人以往與本研究計畫相關經驗及成果說明:針對所送交專題報告,詳述其意義及重要性,如為合著的專題,須說明個人負責部份及貢獻度。 2.研究主題之背景及目的:研究主題的背景、目的、重要性以及國內外有關本主題的研究情況等文獻。 3.研究方法及進行步驟:請敘述擬採用的研究方法與原因;預計可能遭遇的困難及可能解決途徑。 4.預期成果:對於學術理論及實務應用之產官學交流,或其他方面預期的貢獻。
	分擇優 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本	系網址	http://web.nutn.edu.tw/gac680/
聯約	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轉 682 E-mail:gac682@mail.nutn.edu.tw

系所別	行政管理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一、審查資料:40% (應繳交資料如下列)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自傳一份。 3.研究計畫書一份:說明未來論文研究主題、方法與預期成果。 4.推薦函二封:空白格式請自本系網頁下載列印,由推薦者填寫並密封,其中一封必須為原就讀學校師長推薦函。 5.其他參考資料各一份(如競賽得獎證明、榮譽證明、已發表文章、外文能力證明等)。 二、筆試:20% (一)行政學 (二)管理學 *以上二科任選考一科,分數採T分數計算 * 筆試後本碩士班全體考生於10:20 依序進行面試 三、面試:40% 	
	* 面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筆試成績 3. 審查資料成績	
備註	筆試與面試,同一天舉行。	
本系網址	http://web.nutn.edu.tw/management/	
聯絡方式	電話:(06) 2133111 分機 631 E-mail:in7645@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含在職生)
招生	上名額	6
	先錄取 量重點	具備下列資格與經歷者為優先錄取考量對象: 1、戲劇/劇場相關科系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2、具備戲劇/劇場創作或應用戲劇實務經驗(例如:社區劇場、藝術行政) 相關實務經驗3年以上。 <i>須附服務證明書</i> 。 3、任教藝術與人文或其它科目之學校教師,具備相關實務經驗3年以上。 <i>須附服務證明書</i> 。
甄試項目及計八	審查 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2.自傳及履歷(一式三份):25% 3.學習計畫(一式三份):25% 4.戲劇/劇場創作或應用相關經驗佐證資料至多5項:50%
分方式	面試 50%	*審查資料分數未達 80 分者,不得參加面試。 二、面試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 2 至 3 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30% 繳交資料 格式		一、自傳及履歷:自我成長背景、個人能力自評及專長描述(請依欲攻讀的志趣與方向自評所備之能力與專長)。 二、學習計畫: 1. 就讀研究所的動機與目的。 2. 就讀研究所的志趣與方向。 3. 研究所畢業後的計劃與目標。 三、戲劇/劇場創作或應用相關經驗佐證資料: 1. 個人代表作品或專業經歷先以表列方式簡敘之。 2. 從上述代表作品或專業經歷選擇重要項目(至多五項),分別詳述其意義、重要性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若為合作之專題或作品,須說明個人負責部分及貢獻程度。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一、進入本碩士班課程之前,未曾修習與戲劇或教育相關課程之研究生, 入學後須依本班規定補修有關之戲劇或教育相關課程 1-3 門。 二、報考身分一經確定,錄取後不得再變更。
本戶	条網址	http://www2.nutn.edu.tw/git/website/main.htm
聯系	洛方式	電話:(06) 2601855 E-mail:gac881@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8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審查 對 50%	一、繳交資料: 1.學術成果:30% 學術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之作品 2.研究計畫:30% (1)建議內容:研究背景、研究目的與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 成果。 (2)建議格式:A4 規格 5-10 頁、12 號字、標楷體。 3.其他有利資料:40% (1)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 (2)推薦函二份(推薦函需請推薦者彌封並於彌封處簽章)。 (3)讀書與生涯規劃(含簡單學習經歷、申請理由、研究與工作經驗)。
	面試 50%	二、面試:研究或讀書與生涯規劃的面試討論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本系網址		http://www.ilt.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771 E-mail:ilt@mail.nutn.edu.tw

系所別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4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審查 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 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 研究計畫書一份(含研讀動機、背景、預計研讀方向及未來規劃)。 3. 個人履歷與自傳一份。 4. 推薦函二封(請使用本校簡章所附之推薦函)。 5.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證照、論文發表及其他可供參考之資料等)。
	面試 50%	二、面試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擇優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歡迎資工、資科、電機等理工相關科系畢業生報考。
本系網址		http://www.csie.nutn.edu.tw/
聯絡	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02 E-mail:csie@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材料科學系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6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審查 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提供系上排名)。 2.研究計畫書一份(含讀書計劃)。 3.自傳一份。 4.推薦函二封(需請推薦者於信封彌封處簽章)。 5.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劃、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專題報告及其他獲獎資料等)。
	面試 50%	二、面試:研究計劃、學經歷及讀書計劃等內容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本系網址		http://www2.nutn.edu.tw/gac660/html/ms/index.htm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61 E-mail:gac660@mail.nutn.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61 E-mail:gac660@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	分别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	名額	4	2		
報名	條件	報名在職生者,於畢業後須從事與本 以上之現職人員。	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二年		
一、繳交資料: 1.大學歷年成績單一份,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並註明全班(2.研究計畫書一份。 3.自傳一份。 4.推薦信二封(需請推薦者於信封彌封處蓋章)。 5.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論文、著作、專利、發表文章、究計畫、專題報告及其他獲獎資料等)。		彌封處蓋章)。 論文、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			
方式	面試 40%	二、面試 k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歡迎機械、電機、電子、資訊、醫	工等理工相關學系畢業生報考		
本所	網址	http://www2.nutn.edu.tw/se/default.asp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52 E-mail:smay@mail.nutn.ed		E-mail: smay@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通訊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2
甄試項目及計分	審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大學歷年成績單一份(需提供系上排名)。 2.研究計畫書一份。 3.自傳一份。 4.推薦信至少二封(需請推薦者於信封彌封處蓋章)。 5.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專題報告及其他獲獎資料等)。
方式	面試 50%	二、面試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錄取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歡迎理工相關學系畢業生報考。
本所	網址	http://www.ee.nutn.edu.tw
聯絡	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72 E-mail:gac.ee@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6
甄試項目及計分	審查 왥 50%	 一、繳交資料: 1. 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提供系上排名)。 2. 研究計劃書一份。 3. 自傳一份。 4. 推薦信至少二封(需請推薦者於信封彌封處蓋章)。 5.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劃、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專題報告及其他獲獎資料等)。
方式	面試 50%	二、面試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錄取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歡迎理工相關學系畢業生報考
本所	網址	http://www.ee.nutn.edu.tw
聯絡	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72 E-mail:gac.ee@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電機工程學系光電工程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4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審查 背 50%	 一、繳交資料: 1. 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人數。 2. 自傳一份。 3. 推薦函二封。 4. 研究計劃書:說明未來研究構想,內容應含研究主題、研究背景與目的、研究方法、預期成果,及重要參考資料等項。 5.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劃、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專題報告及其他獲獎資料等)。
	面試 50%	二、面試: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同分錄取		1. 面試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本所	網址	http://www2.nutn.edu.tw/gieo/
聯絡	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102 E-mail:danin0325@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環境生態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5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式	審查 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 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 自傳及生涯規劃。 3. 研究計畫書一份:說明預定之論文研究主題與方法。 4. 其他參考資料(如競賽得獎證明、榮譽證明、已發表文章、外文能力證明等)。
方式	面試50%	二、面試: *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 面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擇優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本所	介網址	http://www2.nutn.edu.tw/iec/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1779 E-mail:valenfann@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生態旅遊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5
甄試項目及計	審查 資料 60%	 一、繳交資料: 1.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說明未來研究方向、主題、構想、內容、研究背景與目的、研究方法、預期結果,以及重要參考資料等。 2.自傳及生涯規劃(一式三份)。 3.專業表現(一式三份):含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工作經驗年資、專業工作成就、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獲獎記錄、競賽得獎證明、榮譽證明、已發表文章等有助審查資料之文件資料。
分方式	面試 40%	二、面試:面試內容含背景知識問答、綜合討論互動,著重問題發掘、資料蒐集整理、規劃設計與執行等過程與能力。*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擇優 順序	1. 審查資料成績 2. 面試成績
備	註	
本所	網址	http://web.nutn.edu.tw/ecotourism/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1779 E-mail:valenfann@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	生名額	4
甄試項目及計分方	審查 資料 60%	 一、繳交資料: 1. 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 自傳一份。 3. 研究計畫書一份:說明未來研究構想,內容應含研究主題、研究背景與目的、研究方法、預期結果,以及重要參考資料等項。 4. 推薦函二封:空白格式請自本所網頁下載列印,由推薦者填寫並於信封彌封處簽章,其中一封必須為原就讀學校師長推薦函。 5.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專題報告、研習證明、英語文能力檢定證明及其他獲獎證明等)。
式	面試40%	二、面試:研究計畫及學經歷等內容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面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本所網址		http://www2.nutn.edu.tw/bst/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6171 E-mail:jiuan@mail.nutn.edu.tw

系戶	近別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碩士班						
身分	分別	一般生						
招生	名額	4						
甄試項目及計分	審資料 50%	 一、繳交資料: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提供系上排名)。 2.研究計畫書一份。 3.自傳一份。 4.推薦函二封(需請推薦者於信封彌封處簽章)。 5.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專題報告及其他獲獎資料等)。 						
方式	面試 50%	二、面試 *依審查資料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2至3倍人數為原則參加面試。						
	擇優順序	1. 面試成績 2. 審查資料成績						
備	註	歡迎理工相關背景學生報考						
本所	網址	http://www.greenergy.nutn.edu.tw/						
聯絡	方式	電話:(06)2606123 轉 7762 E-mail:dana@mail.nutn.edu.tw						

伍、錄取原則:

- 一、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訂定各系所正、備取生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 二、各科成績採計至小數點第二位(小數點後第三位四捨五入)。
- 三、各科成績及總分未達錄取標準,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 四、分類、組招生之系所如遇錄取不足額時,其缺額可否流用,依各系所之規定辦理並載明於簡章備註欄內。
- 五、甄試錄取名額係包含於 98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總名額之內,各系所甄試放榜後若有 缺額將併入一般招生考試名額內。
- 六、本校休學生或保留入學資格之碩、博士班生不得報考本校同一系所招生考試,違者 取消其錄取資格。

陸、報到:錄取報到時需繳交文件正本,審驗資格不符者,則取消錄取資格。

一、檢具文件:(一)畢業證書或學力證明文件正本、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畢業證書, 應填具結書,於系所准之期限內補繳;逾期仍未補繳者,即以自 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在職生須另繳交現任任職機關之在職進修同 意書。

(二)身分證正本。

- 二、正取生報到時間:自錄取公告日起至97年12月22日(星期一)17:00止,請至 各系所辦理報到,逾期取消入學資格。
- 三、備取生報到時間:本校各系所於 97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上網提供缺額,備取 生請至各系所網站查詢,並於 97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14: 00 至 17:00,檢具上開文件至各系所辦理報到,逾期取消遞補 資格,若有缺額各系所再另行通知。
- 四、正、備取生之報到及 98 年 1 月 2 日以後若仍有缺額的通知方式,以考生自繳交信封、報名表上之住址或電話、手機聯絡,一週內如考生未收到,致未如期報到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

柒、注意事項:

- 一、已取得准考證者,得申請兵役延期徵集。
- 二、甄試錄取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三、甄試錄取生如同時錄取本校或他校,若已至本校或他校辦理報到者,應向本校或他校辦理放棄入學資格。
- 四、錄取生入學後之修業規定及學籍須遵守教育部相關法規及本校學則規定。
- 五、華裔學生報名時須繳驗國民身分證或其他得以證明身分之文件;教育部香港立案 各院校學生經准入境,得憑教育部驗印之畢業證書或由學校開具附核准入學學籍 文號之四年級下學期肄業證明,經教育部駐港代表加蓋印章後,先准予報考,持 四下肄業證明報考者,經錄取後應繳驗正式畢業證書。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 須繳驗各項資格證明,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六、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師範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得否報考及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公費畢業生,具有服務義務者,應於報到時繳交服務期滿或償還公費或服務機關同意展緩服務之證明文件,否則取消其錄取資格。
- 七、考生所繳證件、在職身分及經歷、年資證明,經查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 不實或所繳論文有抄襲、舞弊等情事,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開除學籍,

並應負法律責任。

- 八、凡錄取之新生於註冊時,應參加本校健康中心之健康檢查。
- 九、凡就讀本校碩、博士班之研究生,依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得 參加教育學程之甄試,選讀幼教、國小、中等或特教等各類教育學程課程,以取得 相關教師資格。
- 十、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及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捌、報名手續:

- 一、報名費:新台幣 1,300元,報名費繳交後概不退費。
- 二、繳費方式:如報名繳費方式說明。
- 三、上網登錄報名表:應於報名表考生簽名欄上親自簽名確認輸入資料無誤。
 - (一)裝寄報名表件:請將報名所需各項表件依下列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 紋針夾於右上角,平放裝入信封內於97年11月17日前,以掛號 郵寄本校(以郵戳為憑)或自行送件至本校教務處企劃組。
 - 1. 自網路列印報名表,黏貼近三個月內兩吋脫帽半身相片一張。
 - 2. 報考各系所之相關規定證明文件、條件等(可參閱附表)。
 - 3. 繳交信封二個各自貼郵資12元,並填妥郵遞區號、地址、姓名。
 - 4. 以同等學力、國外學歷資格報考者應繳交相關證件如下:
 - (1) 同等學力考生:請附學經歷(力)證件影印本。
 - (2) 僑生:請附學經歷(力)證件影印本。
 - (3)國外學歷考生:請附學經歷(力)證件影印本(須經畢業學校所在地駐外單位驗證屬實)、本簡章中之【切結書】正本一份。
 - ※報考身分為一般生之大學畢業生(含應屆),報名時依所填之報名資格審查, 不另驗證;錄取報到時,再依報名表所填之報名資格審驗相關學歷(力)證件正本,資格不符者,則取消錄取資格,並由考生自負法律責任。
 - (二)各系所指定之審查資料(未參與複試考生書面資料一個月內可親自至報考系 所領回,或可自備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由報考系所寄還,逾期不負責保管)。

玖、報考碩士班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依據教育部92年4月28日台高(一)字第0920061879號函規定:

- 第一條 本標準依大學法第二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報考大學各學系學士班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第三條 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入學考試:
 - 一、曾修滿大學各學系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離校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附成績單者。
 - 二、曾在大學各學系肄業,除最後一年未修習,經退學離校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 書附成績單者。
 - 三、曾在大學修業六年(含實習)以上之各學系肄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各該學系應修學分128學分以上者。
 -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曾經高等考試或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相關類科及格,持有及格證書者。
 - 六、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甲級技術士證資格後,曾從事工作經驗三年以上,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者。

- 註: 1. 符合教育部所定國外學歷查證認定作業要點規定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以同等學力報考碩士班,得準用上述第(一)至(四)條之規定辦理。軍警校院學歷, 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 2. 離校年數之計算,自修業證明書所載截止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 止;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上所載 開始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拾、複查成績:

- 一、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請於放榜後一週內(郵戳為憑),檢附「考試成績通知單」原件(非原件不予受理),向本校教務處企劃組提出複查申請。複查費每科伍拾元。
- 二、各系所之「資料審查」,一律不得要求重審;複查成績以核覆卷面分數及累計分數 為限,不得申請重閱,調閱或影印試卷。

拾壹、申訴:

考生如對考試結果或與考試相關事宜有疑問時,應於放榜後10日內向教務處企劃組提出書面說明,由教務處企劃組依簡章規定並會同相關系所處理後逕予答覆;必要時得簽請校長組成處理小組,經討論後予以函復。

拾貳、試場規則:

- 一、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或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入場(含複試、 面試考生)准考證須妥為保存,不得遺失。
- 二、筆試或測驗式考生入場後,應按照編定座號入座,遲到逾二十分鐘者,不准入場;未 逾四十分鐘,不得出場。
- 三、作答前應先檢查試卷、桌上及准考證上座號三者之號碼均應相符,如有不符,應即舉 手,請在場監試人員查明。
- 四、筆試或電腦化測驗時,考生應將身分證及准考證放在桌上左角,面試考生放在桌上左邊,以便查驗,未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如經查確為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惟至當節考試結束仍未送達者,則扣減該科成績五分。
- 五、考生應自備文具,各科答案限用黑色或藍色筆書寫,不得使用鉛筆,違者該科不予計分。特殊考科於試題中有註明得以鉛筆作答者不在此限。
- 六、考試題目除印刷不清得於發題後十分鐘內舉手請問外,其他概不得發問。
- 七、考生不得有交談、偷看、抄襲、夾帶、頂替等舞弊情事,違者勒令退出試場,並取消 考試資格。
- 八、試卷內不得書寫與試題無關之任何文字或記號,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九、鈴聲響畢後應即停止作答、交卷,如仍繼續作答經勸止不理者,扣該科成績十分,提 前交卷者,出場後不得逗留試場門口。
- 十、考生不得隨身攜帶電子通訊或有妨礙試場安寧器材之手機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其使用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十一、考生之物品可攜入試場內,置放於指定位置。物品袋內之手機不得開機,如鈴響經監 試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
- 十二、考生如有本辦法未列之其他舞弊或不軌意圖之行為時,監考或試務人員應予以登記, 並提請招生委員會依其情節輕重議處。

附表一 國立臺南大學98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推薦函

臣、申部	青人填寫	部份:			報考系所:		
姓名			性別	□男□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全	手 月
學歷(力	1)		•				
曾參加專題研	韻 目	:			指導教授		
興趣及					l		
研究方向	姓名		服務	₩ E.F.		職稱	
推薦人			月以7万~	17爻 19刊		机柳	
	地址	,				電話	
1.	此項資料	況,做為申請人 將列為機密,不 ·人的關係:□① □④	對外公開	。 授 □②專是	71.1.		
2.		一人的時間是 □(F以上	
		項目,評定申請				□○25 500)/
((1) 一般学	習能力:□①前5. %以後,□			(3)10~25%,	<u>(4</u>)25~50	% ' <u></u> (5)50
((2) 研究表	現: □①前5 %以後,[%以內,□	①5~10%,	□ ③10~25 %,	<u>4</u> 25~509	%,□⑤50
((3) 溝通能	力: □①前5	%以內,□	<u>]</u>	□③10~25%,	<u></u>	%, □⑤50
		%以後,□]⑥無從評	估。			
((4) 合作能	力: □①前5	%以內,□	①5~10%,	□ ③10~25% ,	<u></u>	% , □⑤50
		%以後,[]⑥無從評	估。			
4.	您認為申	請人在學或在職	期間的學	習態度如何	?若方便的話	請舉例說明]:
-							
<u>-</u>							

5.	申請人擬研讀碩士學位,您認為他在研究方向計畫(如壹所填)所需基本知能的準備狀態如何? □①優異 □②佳 □③尚可 □④無從觀察。若方便的話請舉例說明:
6.	申請人有其他重要優點或特殊才能值得您一提,請說明:
7.	申請人值得注意的缺點,請說明:
8.	您願意推薦申請人攻讀碩士班嗎? □①極力推薦 □②推薦 □③勉強推薦 □④不予推薦
9.	其它補充說明: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用背面或其他紙書寫。
拉兹士	推薦人(簽章): 年 月 日 請裝入信封內,並將封口密封簽名後交申請人於報名時繳交或請您逕寄本系所。
	萌农八倍到內,业府到口留到飲石後父中萌入於報石时繳父以萌忍廷可本於別。 製使用。

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

考生在校成績名次證明書

姓名			學號			身分字	分證號			
就 讀	學 校									
就讀	系 組									
學業成	.績總成績									
全 班	人數						名》	2		
名次化	5全班百分比			%						
證明	該生為本	校	學	年度 [己畢	業		應屆	畢業生	ξ,
事項	其在校學	業成績	及名次	、如上表戶	f列無:	誤	o			
1	比 致									
國立	L 臺南大學	1								
	證明學校權責單位戳章									
	中	華	民国	划	年		月		日	
甄試兒	条(所)									

附表三

報考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服務證明書

查		君 民	國	年	月	日生		
自民國	年	月起至	年	月.	止,服	務滿	年	月(不
含實習年	資)。							

服務機構全銜	服務部門	職稱	報考所別
備註			

(蓋服務機構首長簽字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加蓋服務機構印信)

附表四

報考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同意書

查 君 民國 年 月 日生 自民國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服務滿 年 月(不 含實習年資)。茲同意其報考貴校碩士班甄試,倘經錄取,准其在 貴 校肄業期間 帶職帶薪 留職停薪 進修。

服務機構全銜	服務部門	職	稱	報考所別
備註				

(蓋服務機構首長簽字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加蓋服務機構印信)

附表五

※ 持國外學歷(力)報考考生用

切 結 書

本人	欲報考貴校9	8 學年度碩士班	甄試招生,所繳交之學歷
(力)證件[學校學	2位證書]	
,如於面試前經查核	不符合報考資格	5,本人自願放到	棄參加面試;若於錄取後經
查核報考資格不符規	l定,本人自願放	(棄錄取資格,	迢無異議。
此致			
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委	員會		
	立切結書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報考系所組: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六

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成績複查申請書

- 1. 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請於放榜之日起一週內辦理(以郵戳為憑)。
- 2. 申請時請檢附「考試成績通知單」原件,否則不予受理,複查費每科50元。
- 3. 本表正面:姓名、報考系所別、試場、座號及複查科目,應逐項寫清楚。
- 4. 附貼足限時回郵並填妥收件人郵遞區號、地址、姓名之回函信封一個,否則不予答覆,以掛號郵寄本校70005台南市樹林街二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教務處企劃組收)。

申請考生	姓	名				報	考;	系 所	前 別				
考生	考証	式試場	第		試場		位 : P准考						
		複	查	科	目	原	來	得	分	複	查	得	分
申請日	日期	年	- 月	日		申請	人簽	章:					

附表七

國立臺南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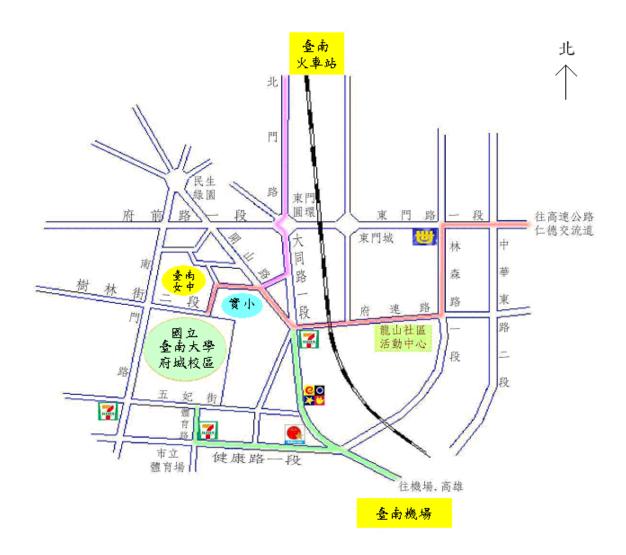
錄取系所				准考證號碼						
姓名		性別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	本人無異議自願放棄 貴校碩士班甄試招生錄取資格。									
此	. 致									
國立	7.臺南大學									
考生簽章			監護人簽	章						
№ П. Д. Д.										
錄取系所 簽 章										
				年	月	日				

註: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考生,本表應於填寫各欄資料後,影印二份,一份自存,一份留存國立臺南大學各系所備查。

附錄一 國立臺南大學鄰近住宿資訊(僅供參考)

名稱	地址	聯絡電話	備註
嘉南農田水利會 台南休假中心	台南市慶中街 13 號	(06)2134003 (06)2144782	台南大學府城校區旁 雙人 800,單人 600
台南市勞工育樂 中心	台南市南門路 261 號	(06)2150174-6 傳真(06)2150177	台南大學府城校區後門 雙人 570,單人 470
哥爸妻夫大飯店	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156 號	(06)2905371	
亞伯大飯店	台南市大同路二段 671 號	(06)2686911	
亞帝大飯店	台南市東門路三段 31 號	(06)2897360	
成光別館	台南市北門路一段 249 號	(06)2221188	
東亞樓大飯店	台南市中山路 100 號	(06)2226171	
玉麒麟大旅社	台南市中山路 117 號	(06)2220185	
光華大旅社	台南市北門路一段 151 號	(06)2263171	
上賓別館	台南市北門路二段 35 號 1 ~3 樓	(06)2216057	
華光大飯店	台南市民族路二段143號1 ~8樓	(06)2221123	
大立大飯店	台南市民族路二段 130 號 之 1	(06)2220171	
劍橋大飯店	台南市民族路二段269號5 ~11	(06)2219966	
漢宮大飯店	台南市中山路 199 號	(06)2269115	
富第大飯店	台南市西華街 20 號	(06)2110011	

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交通位置圖



1. 如果您是在台南火車站,您的選擇有兩項:

- A. **搭計程車**: 車程約 8 分鐘, 車資約 100 元。
- B.徒步:(約1.7公里)可循火車站(前站左轉)—(直行)北門路—東門圓環—(直行)大同路—段至一銀—(右轉接)樹林街二段—南大實小—至本校(步程約25分鐘)。

2. 如果您是在台南機場,您的選擇有兩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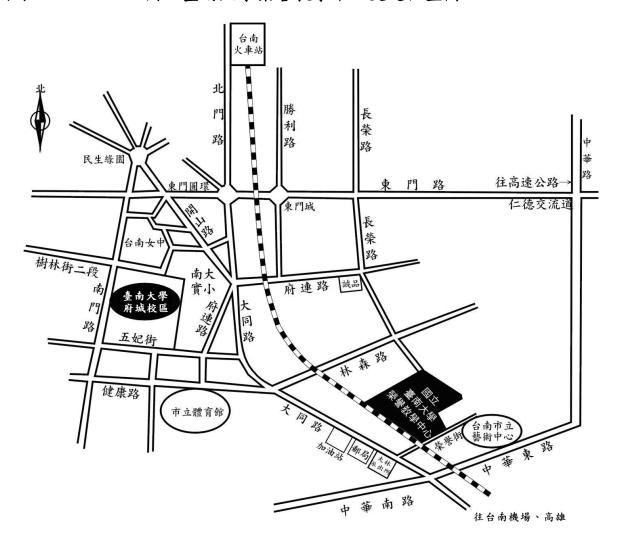
- A. 搭計程車: 車程約 15 分鐘, 車資約 200 元。
- B. **搭台南市公車**:在大同路與健康路口下車(約0.6公里),再循健康路-五 妃街-至本校南側校門。

3.如果您是在高速公路仁德交流道,您的選擇有兩項:

- A. 自行開車:由仁德交流道下高速公路(往台南市區)—可循東門路—(左轉接)林森路—段—(右轉接)府連路—(直行後往右前方接) 開山路—(左轉接)樹林街二段—南大實小—至本校,車程約 20分鐘。
- B. **搭客運車**:在東門圓環或火車站下車,走大同路一段至一銀一(右轉接) 樹林街二段-南師實小-至本校(步程約10分鐘)。
- **4.如果您搭乘高鐵至台南歸仁站**,出大門即搭免費接駁車至**台南火車站**車程約 40分鐘,在第二站大林新城或第三站誠品書局下車至本校(步程約10分鐘)。

附錄三

國立豪南大學榮譽教學中心交通位置圖



1. 如果您是在台南火車站,您的選擇有兩項:

A. 搭計程車: 車程約 12 分鐘, 車資約 200 元。

B.徒步:可循火車站(前站左轉)-(直行)北門路-東門圓環-(直行) 大同路(歩程約50分鐘)。

2. 如果您是在台南機場,您的選擇:

搭計程車:車程約10分鐘,車資約150元。

3.如果您是在高速公路仁德交流道,您的選擇:

由仁德交流道下高速公路(往台南市區)—可循東門路—(左轉接)林森路— 段—接健康路—(左轉接)大同路—至大林派出所(左轉接)榮譽街—經平交 道即至榮譽教學中心,車程約20分鐘。

4.如果您搭乘高鐵至台南歸仁站:

出大門即搭免費接駁車,車程約20-30分鐘,在第一站生產路口下車步行沿大同路看到天橋即右轉,經平交道即至榮譽教學中心(步程約5-7分鐘)。